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及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度发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考核管理机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评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考核标准及实际发放情况符合公司相关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能够有效激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参照公司所在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日期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 （三）薪酬及津贴标准

1.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以其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基础，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其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或薪酬；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中有关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规定执行，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或薪酬。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2.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7.15万元/年，按月度发放，因出席公司相关会议或履行相关职责产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等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绩效薪酬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结果挂钩，以公司年度预算目标和个人年度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

## 三、其他事项

1.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 公司发放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工资奖金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按照公司绩效管理规范和考勤管理规定等需扣减的薪酬等，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津贴/薪酬并予以发放。

##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